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 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下简称"立信")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天职国际")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天职国际已连续6 年为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审 计服务,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 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及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 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整体审计的需要,公司拟 改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为2025年度审计机构。公

司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与天职国际、立信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并对本次变更无异议。

- 公司董事会审计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 事务所无异议。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1)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
- (2)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 (3)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 (4)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 (5) 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 (6)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立信合伙人数量 296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2,498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43 人。
- (7) 立信 2024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 亿元。

立信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 693 家,上市公司财务报

表审计收费总额约为人民币 8.54 亿元,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采矿业,批发和零售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卫生和社会工作,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立信 2024 年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 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 技、立信提起民事诉讼。有 权人民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 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 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 券、银信评估、 立信等	2015年重 组、2015 年报、 2016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半年度 报告、年度报告; 2017 年半 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 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 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	诉讼(仲 裁)事件	诉讼(仲裁) 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有权
				人民法院判决立信对保千
				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证
				券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
				所负债务的 15%部分承担补
				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
				者对立信申请执行, 法院受
				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
				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
				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
				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
				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
				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
				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
				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注:最近三年完整自然年度)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 处罚、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纪律处 分 0 次,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承做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 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飞,200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开始在立信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家。

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解飞,201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立信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审计报告4家。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郭健,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立信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审计报告7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9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立信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4、审计收费

立信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 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 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拟定的 2025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 民币 6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9 万元。审计费用较上年保持不变。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天职国际,已连续6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4年度,天职国际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为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为规范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承办公司审计业务行为,为保证公司 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 理办法》及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规定,公司拟将 2025 年度 审计机构改聘为立信。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与天职国际、立信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并对本次变更无异议。鉴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认为:经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的恰当性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我们认为立信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需求。董事会审计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本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相关规定对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选聘,选聘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改聘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改聘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业务发展,能够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的选聘工作与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 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3日